

2018 年 3 月 5 日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保險業監管局
2018-19 財政年度預算**

保監局主席發言要點

主席：

- 我很高興向各位委員介紹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2018-19 年度的預算案。
- 保監局於 2017 年 6 月 26 日接手前保險業監理處的規管保險公司的職能，並計劃在 2019 年年中實施保險中介人法定發牌制度，從三個自律規管機構接手中介人的規管工作，為保單持有人提供更全面的保障。
- 此外，保監局承擔了新的法定職能，致力為香港帶來一個效率和成效兼備、與時並進的規管制度，促進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及提升香港保險業在環球保險業市場的競爭力。
- 保監局制定來年預算時，一直以審慎態度調配資源和控制開支。在 2018-19 年度，保監局的預算收入和

經營開支分別約為 1 億 8,000 萬元和 4 億 2,000 萬元。

- 在預算收入方面，保監局於 2017 年 6 月 26 日開始收取保險公司授權費及特定服務使用者收費，並在 2018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保費徵費。
- 至於預算開支方面，主要開支項目包括員工開支及辦公室租金。為應付新增的規管職能及籌備於 2019 年年中實施保險中介人法定發牌制度，保監局將在一年內逐步增聘人手，由現時約 190 人增加至約 300 人。而保監局已於 2017 年 12 月中遷往位於黃竹坑的新辦公室，並預留足夠空間作未來發展。
- 保監局在 2018-19 年的工作重點是推進以下項目，以進一步完善香港保險業的監管體系，增強公眾對保險業的信心和提高香港保險業界的競爭力。
 - 籌備推出**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提高保險公司的風險管理水平，包括進行量化研究以評估措施對業界的影響，以及就企業風險管理（ERM）和自我風險及償付能力評估（ORSA）草擬新指引。我們

今年上半年將就新指引擬稿進行諮詢，預計於2020年推行。

- 為直接規管保險中介人做好準備。保監局已成立有多位業界代表參與的工作小組，收集業界對有關保險中介人法定發牌制度的意見，並預計於今年下半年就逾 10 份守則及指引進行業界和公眾諮詢。
 - 協助政府推動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預計今年內將草擬法例提交立法會審議。
 - 繼續與業界及科技公司緊密聯繫，促進保險科技發展。
- 保監局將秉持嚴謹的態度，規管保險業，同時亦會與業界緊密同行，共同迎接未來的機遇。在政府和業界的大力支持下，保監局將竭力強化香港作為內地及『一帶一路』項目的風險管理中心的角色，並推動香港成為亞太地區保險中心，協助本地、內地和海外保險集團於區內及全球拓展業務。
 - 展望未來，我們繼續主動與業界及相關專業團體會面，致力透過與持份者緊密溝通，加強連繫，使保監局成為具公信力和有效率的規管機構。

- 我們很樂意解答各位委員的提問，謝謝。

多謝主席。